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8

转债代码：113649

转债简称：丰山转债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丰山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丰山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961号核准，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公开发行了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0,0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自2022年6月27日至2028年6月26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3.0%。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93号文同意，公司5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7月2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丰山转债”，债券代码“113649”。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丰山转债”自2023年1月3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价格为13.80元/股。

二、“丰山转债”赎回条款与预计触发情况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丰山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为：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

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 2023 年 1 月 6 日至 2023 年 2 月 8 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丰山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不低于 17.94 元/股）。若在未来连续十一个交易日内仍有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将触发“丰山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丰山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本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可转债赎回条款后确定本次是否赎回“丰山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9 日